

食物安全「誠」諾

專題特寫 (II)



食物安全中心一直提倡透過政府、食物業界和消費者三方合作，以確保在本港出售的食物安全和適宜食用。為配合今年活動主題「食物安全五要點」，中心邀請食物業界簽署「食物安全『誠』諾」。簽署了「食物安全『誠』諾」的協會及食肆會致力向員工、會員及顧客推廣「食物安全五要點」的信息，並為同業樹立良好榜樣，保持高水平的食物安全。



中心於七月三日舉辦「食物安全

『誠』諾」簽署儀式，食物業協會及其屬下持牌食物業處所七十多名代表共同簽署「食物安全『誠』諾」。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卓永興先生、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張宇人議員、副主席李華明議員、食物安全專員陳漢儀醫生、食物安全專家委員會主席關海山教授及消費者委員會首席公共事務主任蘇偉生先生從百忙中抽空到場見證簽署儀式。卓署長致辭時表示，業界一直在保障食物安全方面負有把關的角色，由原材料至售賣的食品的貯存、處理和運送，每個細節都會留意。卓署長感謝業界踴躍簽署「誠」諾，與市民及政府攜手推廣及落實各項保障食物安全的措施。

直至九月初共有二十個食物業協會及逾七百家持牌食肆簽署「食物安全『誠』諾」。



中心希望全港的持牌食物業處所積極參與，與政府及消費者攜手推廣「食物安全五要點」，建立一個以食物安全為本的城市。

中心現誠邀各持牌食物業處所簽署「食物安全『誠』諾」。參加表格及活動詳情上載於以下網頁：
http://www.cfs.gov.hk/tc_chi/whatsnew/whatsnew_fstr/whatsnew_fstr_food_safety_charter.html。

有興趣的持牌食物業處所可填妥參加表格並以傳真或郵遞方式交回中心。

傳真號碼：2787 3638

地址：九龍旺角花園街123號A花園街市政大廈8樓傳達資源小組收。

如有查詢或欲索取參加表格，請致電 2381 6370。



食物進口商及分銷商 立法前自願登記計劃



因應過去涉及進口食物的事故，食物及衛生局宣布了多項新措施，以確保進口食物可安全食用。其中一項新措施是制定新法例規定所有食物進口商及分銷商須向中心呈交公司資料，聯繫方法詳情及進口/分銷食品的主要類別，以便中心建立食物進口商及分銷商名冊。此舉有助中心在發生食物事故時更容易找出相關的進口商，追查有問題食物的來源和採取跟進工作。

在新法例制定前，中心已推行立法前自願登記計劃，鼓勵不同食物種類的進口商/分銷商分階段向中心登記。中心建議業界保存食物進出記錄，以加強食物溯源能力。

中心在取得食物業經營者的同意後，會把加入登記計劃的公司名字上載於中心的網頁，供本地食物業和海外食物供應商參考。

如欲了解是次計劃詳情，請瀏覽以下網頁：

http://www.cfs.gov.hk/tc_chi/whatsnew/whatsnew_fstr/whatsnew_fstr_pre_stat_vol_sc_heme.html